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1. 集團重組及經營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二次充電電池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本公司之附屬子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賬目附註13。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H股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賬目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列載如下：

(a) 編製基準

本賬目乃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會計準則編製。上述賬目係依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第35號「政府補貼及政府資助之披露」及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分別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及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b) 集團會計政策

(i) 合併報表

綜合賬目包括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董事會之組成、超過半數投票權或持有過半數發行股本之公司。

在年內購入或售出之附屬公司，其業績由收購生效日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止列入綜合損益賬內。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在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中擁有之權益。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附屬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入賬。本公司將附屬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政策(續)

(ii) 外幣換算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相信使用人民幣作為記賬本位幣將有助於更加準確和相關的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

附屬公司以外幣為本位幣的交易，均按交易當日的滙率折算，以外幣顯示的資產負債表均按結算日的滙率折算。由此產生之滙兌盈虧均計入損益賬。

附屬公司以外幣顯示之資產負債表均按結算日之滙率折算，而損益賬則按平均滙率折算。由此產生之滙兌盈虧作為儲備變動入賬。

(c) 無形資產

(i) 商譽

商譽指收購成本超出於收購日集團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之淨資產之數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產生之收購商譽計入無形資產，並於其估計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商譽以不多於20年之期間攤銷。

(ii) 研究及開發成本

研究成本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當能夠證明開發中產品技術之可行性及有意完成該產品，而亦有資源協助、成本可予識別，及有能力出售或使用該資產而能賺取盈利，則將新產品或改良產品之設計及測試之開發所涉及之成本確認為無形資產，並以直線法按不超過5年之期間攤銷，以反映將相關經濟效益確認之模式。不符合上述條件之開發成本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已入賬為支出之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iii) 銷售網絡

銷售網絡為購入中國境內銷售權之開支將予資本化，並以直線法按不超過10年之可使用年期攤銷。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無形資產(續)

(iv) 其他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以直線法按不超過10年之可使用年期攤銷。

工業產權	10年
專利權	5年

(v) 無形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顯示出現耗蝕，則無形資產之賬面值，均需評估及實時撤減至可收回價值。

(d) 物業、廠房、設備及在建工程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值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折舊按於其估計可用年限及估計餘值，以直線法計算。估計可用年限及估計餘值如下：

	估計可用年限	估計殘值
土地使用權	於受益餘下年限	—
樓宇	30-50年	4%-5%
廠房裝修	於受益餘下年限	—
機器設備	5年	4%-5%
汽車	5年	4%-5%
辦公設備	5年	4%-5%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用年限及折舊會定期審閱。

在每年結算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的資產皆通過集團內部及外界所獲得的資訊，評估該等資產有否耗蝕。如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耗蝕，則估算其可收回價值，及在合適情況下將減值虧損入賬以將資產減至其可收回價值。此等減值虧損在損益表入賬，但假若某資產乃按估值列賬，而減值虧損不超過該資產的重估盈餘，此等虧損則當作重估減值。

出售固定資產的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收入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列算於損益表內。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物業、廠房、設備及在建工程(續)

在建工程指建築工程仍未完成之土地及樓宇之投資，而管理層有意在工程完成後持有此等物業作投資用途。此等物業以成本值列賬，包括發展與建築費用，及屬於發展項目之利息與其他直接成本，扣除任何累積減值虧損。物業於落成後將轉撥為投資物業，按成本扣除任何累積減值虧損列賬。

在建工程將於到達可使用狀態之日起記提折舊。

(e) 政策資助

以補貼或財政退款形式的政府資助乃於有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該資助，並已符合所有有關條文時確認。

與收入有關之補貼遞延及按擬補償之成本配合所需期間在損益賬中記賬。

與購買固定資產有關之政府補貼列作非流動負債下之遞延收入，並按有關資產之預期可用年期以直線法撥入損益賬。

(f)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擁有資產的風險及回報實質上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租賃款額在扣除自出租公司收取的任何獎勵金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賬中支銷。

(g) 存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及在製品，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二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值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所有生產經常開支的應佔部分。可變現淨值乃按預計銷售所得款項扣除估計營銷費用計算。

(h) 應收賬款

凡被視為呆賬的應收賬款，均提撥準備。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的應收賬款已扣除有關的準備金。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成本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在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通知存款。

(j) 撥備

當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性或推定性的責任，而解除責任時有可能消耗資源，並在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算的情況下，需確立撥備。當集團預計撥備款可獲償付，例如有保險合約作保障，則將償付款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惟只能在償付款可實質地確定時確認。

集團為結算日仍在保用期產品之維修或更換確立撥備。此項撥備乃按照過往維修及更換產品之程度而計算。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k) 退休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在年假和長期服務休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之年假及長期服務休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依據現行中國法規規定參加由中國政府有關部門管理的統籌退休金計劃。公司須按工廠所在地當地政府設定基本工資的標準提撥8%至20%統籌退休金。統籌退休金負責公司退休員工的退休金給付，而本集團除上述應提撥的統籌退休金外，無其他應盡的義務。

本集團除上述應提撥的統籌退休金外，不再提撥其他任何退休金。

退休金計劃的費用成本在提撥時於該年度損益表內列算。

(l)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的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的時間性差異作全數撥備，除非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相關利益在預見未來取得而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短暫時差而撥備，但假若可以控制時差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往年度，遞延稅項乃因應就課稅而計算之盈利與賬目所示之盈利二者間之時差，根據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支付或可收回之負債及資產而按現行稅率計算。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構成會計政策之變動並已追溯應用，故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經修訂之政策。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m)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此等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的事件引致的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消耗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入賬。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賬目附註中披露。假若消耗資源的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消耗，此等負債將被確立為撥備。

(n) 收入確認

銷售收入在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轉移時確認，通常亦即為貨品付運予客戶及所有權轉讓時。

加工收入在加工服務實施時確認。

利息收入依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益按時間比例確認。

股息收入在收取股息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o) 借貸成本

凡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資產(該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之借貸成本，均資本化為資產之部分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發生年度內在損益賬支銷。

(p) 分部報告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已決定將業務分部資料作為主要分部報告，而地區分佈資料則作為從屬形式呈列。

未分配成本指集團整體性開支。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無形資產、固定資產、存貨、應收款項及經營現金，不包括之項目主要為在證券之投資及投資物業。分部負債指經營負債，而不包括例如稅項及若干集團整體性之借款等項目。資本性開支包括購入無形資產及固定資產的費用，當中包括因收購附屬公司而添置之資產。

至於地區分部報告，銷售額乃按照本集團所在國家計算。總資產及資本性開支按資產所在地計算。本集團資產中超過90%的部分在中國境內，故本報告不呈現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3.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 鋰離子電池	2,113,048	1,173,983
— 鎳電池	1,249,455	1,109,290
— 轎車	507,364	—
— 液晶顯示屏(「手機顯示屏」)	92,007	—
— 塑膠殼	72,553	—
— 模具	2,354	—
— 應急燈	11,572	7,625
— 其他	14,917	—
	4,063,270	2,290,898
其他收益		
— 銷售材料收入(附註(a))	30,185	12,867
— 加工收入	3,116	1,503
— 補貼收入	14,478	11,020
— 利息收入	16,431	2,602
— 滙兌收益	3,856	186
	68,066	28,178
營業額及其他收益合計	4,131,336	2,319,076

(a) 於本年度本集團銷售予部分供貨商材料收入約為人民幣251,289,000元，相應成本約為人民幣221,104,000元，產生其他收益約為人民幣30,185,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2,867,000元)。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4. 分部資料

主要分部報告－業務分佈資料

本集團在全國的經營可分為下列兩項業務分部：

- (i) 電池及其他產品－製造和銷售二次充電電池(主要手機產品)、液晶顯示屏、塑膠殼、應急燈以及其他產品。
- (ii) 轎車及其他產品－製造和銷售轎車、電動轎車、電動車以及轎車模具。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十二個月，本集團之銷售收入及業績按業務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池及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轎車及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3,553,552	509,718	4,063,270
分部業績	960,308	13,621	973,929
未分攤成本			—
經營盈利			973,929
融資成本			(19,961)
除稅前盈利			953,968
稅項			(61,567)
除稅後盈利			892,401
少數股東權益			(28,540)
股東應佔盈利			863,861
分部資產	4,371,112	1,206,782	5,577,894
未分配資產	—	—	—
總資產			5,577,894
分部負債	1,345,683	798,448	2,144,131
未分配負債	—	—	—
總負債			2,144,131
資本性開支	1,152,919	924,354	2,077,273
折舊	75,268	36,058	111,326
開發成本攤銷	—	3,763	3,763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19	3,671	4,790
沖回固定資產撥備	—	(4,136)	(4,136)

4.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池及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轎車及 其他產品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2,290,898	—	2,290,898
分部業績	781,470	—	781,470
未分攤成本			—
經營盈利			781,470
融資成本			(18,097)
除稅前盈利			763,373
稅項			(59,445)
除稅後盈利			703,928
少數股東權益			(45,625)
股東應佔盈利			658,303
分部資產	3,201,717	—	3,201,717
未分配資產	—	—	—
總資產			3,201,717
分部負債	569,338	—	569,338
未分配負債	—	—	—
總負債			569,338
資本性開支	295,972	—	295,972
折舊	58,846	—	58,846
無形資產攤銷	1,150	—	1,150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4. 分部資料(續)

從屬分部報告—地區分部資料

雖然本集團的兩個業務分部以全球形式管理，但大部分業務於三個地區進行，即中國、歐洲及美國。本集團資產中超過90%的部分都在中國境內，故本報告中不顯現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

	二零零三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中國	3,924,037	(2,649,619)	1,274,418
歐洲	77,037	(51,449)	25,588
美國	62,196	(39,156)	23,040
總計	4,063,270	(2,740,224)	1,323,046

	二零零二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人民幣千元	毛利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144,708	(1,257,250)	887,458
歐洲	98,236	(54,838)	43,398
美國	47,954	(24,426)	23,528
總計	2,290,898	(1,336,514)	954,384

5.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及經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後列示：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扣除－		
存貨成本	2,338,912	1,113,284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	404,110	247,163
董事(包括監事)酬金(附註12(a))	3,441	3,3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326	58,846
無形資產攤銷		
－商譽(包含在其他業務成本中)	1,785	—
－發展成本(包含在管理費用中)	3,763	—
－其他無形資產	4,790	1,150
應收呆賬撥備	56,245	10,622
過時存貨撥備／(撥備沖回)	24,089	(1,559)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開支	2,690	3,284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770	4,834
保用撥備(附註23)	7,518	—
核數師酬金	1,200	1,457
研發成本	38,108	30,388
經計入－		
沖回固定資產撥備(包含在其他業務成本)	4,136	—
滙兌收益，淨額	3,856	186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6,431	2,602

6. 融資成本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5,909	16,155
其他附帶借貸成本	4,287	1,942
融資成本總和	20,196	18,097
減：計入在建工程成本之資本化利息	(235)	—
	19,961	18,097

從一般借貸得來並用作開發在建工程之資金所用之資本化比率為每年4.779厘(二零零二年：零)。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7. 稅項

(a) 所得稅

(i) 香港、美國及荷蘭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於香港、美國及荷蘭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美國及荷蘭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二年：零)。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乃於中國註冊，須就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法作出調整的中國法定賬目內所申報的應納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本集團適用的所得稅率為33%。根據當地稅務機關的通函，本公司及其相關附屬子公司可享有企業所得稅的優惠稅率為15%。此外，本公司及其相關附屬子公司亦享有首兩年全數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其後三至八年可享有企業所得稅減半的優惠，由首個獲利年度後彌補所有由前五年結轉的稅務虧損。

在綜合損益表中列支的稅項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 海外稅項	73,085	59,445
遞延稅項	(11,518)	—
	61,567	59,445

(iii) 本集團有關除稅前溢利之稅項與假若採用本公司所在地稅率而計算之理論稅項差額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953,968	763,373
按稅率33%計算之稅項	314,809	251,913
稅率優惠之影響	(253,242)	(192,468)
	61,567	59,445

7. 稅項(續)

(b)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之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	—
記入當期損益	11,518	—	8,116	—
	11,518	—	8,116	—
在資產負債表列賬之金額包括： — 應收款項和存貨撥備產生 之遞延稅項	11,518	—	8,116	—

在綜合損益表中列支的稅項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在超過12個月後將予收回 的遞延稅項資產	11,518	—	8,116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未撥備遞延稅項(二零零二年：零)。

8. 股東應佔溢利

計入本公司賬目之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653,113,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309,687,000元)。

9. 股息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上市前股息	—	90,648
二零零三年年末每股普通股派息 人民幣0.512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0.284元)	276,224	153,218
	276,224	243,866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9. 股息(續)

(a) 上市前股息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舉行的會議上，比亞迪實業(重組完成前本公司所稱)及比亞迪鋰電池(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各自的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分別向當時比亞迪實業及比亞迪鋰電池股東宣派截至本公司H股在香港主板上市前人民幣33,480,000元和人民幣63,520,000元的股息。該股息已反映為截至二零零二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盈利分配。

(b) 年末股息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日舉行的會議上，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每股普通股派發年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512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0.284元)。該股息已反映為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盈利分配。

10. 每股盈利

(a) 每股盈利－基本

計算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該期間的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863,861,000元及二零零三年年間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539,500,000股計算。

於本集團二零零二年報中，每股基本盈利只於本公司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之日計算。由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計算由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該期間的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463,668,000元及由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496,786,000股計算。

為與本年會計報表每股盈利的披露方式一致，計算由二零零二年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的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658,303,000元及由二零零二年期間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539,500,000股計算。

(b) 每股盈利－攤薄

由於年內並無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員工成本 (不包含董事酬金)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工資	351,184	216,564
員工福利準備	47,473	29,215
退休成本－界定福利計劃	5,029	1,093
離職後醫療福利	424	291
	404,110	247,163

12. 董事 (包括監事) 酬金

(a) 董事 (包括監事) 酬金

本集團年內應付董事 (包括監事) 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酬金		
— 基本薪金、津貼及非現金利益	3,409	3,316
— 退休金	32	20
	3,441	3,336

上述董事 (包括監事) 酬金包括已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約人民幣280,000元 (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87,000元)。

支付予董事 (包括監事) 的酬金介於如下範圍：

	董事人數 (包括監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1,060,000元)	16	16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12. 董事(包括監事)酬金(續)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董事(包括監事)(二零零二年：四名董事(包括監事))，其酬金詳情已載於上文。其餘一名(二零零二年：一名)最高薪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酬金、津貼及非現金利益	1,500	1,500
退休金	—	—
	1,500	1,500

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060,000元)	—	—
1,000,001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60,000元)至 1,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90,000元)	1	1
	1	1

無就促使加入本公司或失去作為本集團內成員公司的任何管理人員職位而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內向上述五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或補償。

13. 附屬公司投資

	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成本		
— 非上市股份	632,552	55,647

13. 附屬公司投資(續)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地點及所屬 合法實體類別	本集團應佔 股權權益 百分比		已發行及繳足 實收資本／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比亞迪鋰電池公司	中國， 有限公司	90%	—	人民幣 30,000,000	研究、開發、銷售及製造 鋰電池
深圳市比亞迪電子有限公司 (「比亞迪電子」)	中國， 有限公司	40%	54%	人民幣 2,500,000	設計及製造與測試本集團 自用的設備與機器及二 次充電電池相關產品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比亞迪上海」)	中國， 有限公司	100%	—	美元 4,376,807	研究、開發、銷售及製造 電池
比亞迪歐洲公司 (「比亞迪歐洲」)	荷蘭， 有限公司	100%	—	荷蘭盾 40,000	買賣鎳鎘電池、鎳氫電池 及鋰離子電池及相關 產品
比亞迪美國公司 (「比亞迪美國」)	美國， 有限公司	100%	—	美元300	買賣鎳氫電池、鎳鎘電池 及鋰離子電池及相關 產品
比亞迪香港公司 (「比亞迪香港」)	香港， 有限公司	—	100%	港元100	買賣鎳鎘電池、鎳氫電池 及鋰離子電池及相關 產品
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 (「比亞迪汽車」)	中國， 有限公司	77%	—	人民幣 487,001,339	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 轎車
西安比亞迪電動車有限公司 (「比亞迪西安電動車」)	中國， 中外合資	92%	—	人民幣 80,000,000	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 轎車
比亞迪上海電動車有限公司 (「比亞迪上海電動車」)	中國， 中外合資	90%	9%	美元 24,537,500	研究開發、製造和銷售 轎車及電動車
北京比亞迪電池有限公司 (「比亞迪北京」)	中國，	80%	18%	人民幣 50,000,000	生產及銷售鋰離子電池
北京比亞迪模具有限公司 (「比亞迪模具」)	中國， 中外合資	68%	26%	人民幣 30,000,000	設計、開發、銷售及 製造各類模具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13. 附屬公司投資(續)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 地點及所屬 合法實體類別	本集團應佔 股權權益 百分比		已發行及繳足 實收資本／股本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歐比(上海)汽車 技術有限公司 (「比亞迪歐比」)	中國， 外商獨資企業	100%	—	美元 200,000	國際貿易、研究開發 轎車、電動車以及 相關零部件
深圳比歐實業有限公司 (「比亞迪比歐」)	中國， 中外合資	75%	25%	美元 2,583,114	銷售及製造鋰電池以及 相關產品

14. 固定資產

本集團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197	301,691	7,297	248,290	6,576	50,355	96,521	801,92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c))	47,902	107,761	—	696,744	4,757	1,679	82	858,925
本年增加	60,227	42,615	—	342,373	16,269	48,792	573,759	1,084,035
重分類	—	292,713	—	(4,304)	—	6,694	(295,103)	—
本年處置	—	(270)	—	(4,663)	(1,151)	(8)	—	(6,092)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9,326	744,510	7,297	1,278,440	26,451	107,512	375,259	2,738,795

累計折舊及減值撥備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53)	(7,037)	(2,625)	(75,886)	(2,144)	(14,656)	—	(103,40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c))	(3,398)	(33,546)	—	(108,197)	(1,421)	(411)	—	(146,973)
本年計提	(3,141)	(8,809)	(1,227)	(82,970)	(3,196)	(11,983)	—	(111,326)
沖回固定資產撥備	—	—	—	4,136	—	—	—	4,136
本年處置	—	2	—	160	318	4	—	48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92)	(49,390)	(3,852)	(262,757)	(6,443)	(27,046)	—	(357,08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734	695,120	3,445	1,015,683	20,008	80,466	375,259	2,381,715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144	294,654	4,672	172,404	4,432	35,699	96,521	698,526

土地使用權包括就本集團位於中國深圳、上海、北京以及西安的廠房大樓的土地使用權已付的土地使用費。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深圳、上海、北京以及西安廠房大樓的土地使用權餘下期間分別約為：

所在中國以下城市	使用權餘下期間
— 深圳	46.5年
— 上海	48.8年
— 北京	49.5年
— 西安	49.6年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14. 固定資產(續)

本公司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機器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20	127,357	4,480	134,649	4,195	38,312	42,909	368,722
本年增加	16,383	17,407	—	140,287	5,957	34,679	122,815	337,528
重分類	—	110,119	—	21,699	—	—	(131,818)	—
本年處置	—	—	—	(447)	(305)	—	—	(752)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203	254,883	4,480	296,188	9,847	72,991	33,906	705,498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1)	(4,092)	(1,284)	(46,968)	(2,457)	(12,717)	—	(68,199)
本年計提	(602)	(2,807)	(797)	(32,765)	(1,345)	(9,114)	—	(47,430)
本年處置	—	—	—	5	290	—	—	29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3)	(6,899)	(2,081)	(79,728)	(3,512)	(21,831)	—	(115,334)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920	247,984	2,399	216,460	6,335	51,160	33,906	590,164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39	123,265	3,196	87,681	1,738	25,595	42,909	300,523

15. 無形資產

本集團

	商譽 人民幣千元	開發成本權 人民幣千元	工業產權 及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銷售網絡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	7,846	—	7,846
本年增加	—	—	373	—	373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8,219	—	8,219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c))	47,599	—	—	48,926	96,525
本年增加	—	37,628	75	85	37,78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599	37,628	8,294	49,011	142,532
累計攤銷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	(2,405)	—	(2,405)
本年計提	—	—	(1,150)	—	(1,150)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555)	—	(3,55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c))	—	—	—	(44,459)	(44,459)
本年計提	(1,785)	(3,763)	(1,119)	(3,671)	(10,33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85)	(3,763)	(4,674)	(48,130)	(58,352)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814	33,865	3,620	881	84,180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4,664	—	4,664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15. 無形資產(續)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工業產權及專利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	7,877	7,504
本年增加	75	3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952	7,877
累計攤銷		
於一月一日	(3,464)	(2,376)
本年計提	(1,058)	(1,08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522)	(3,464)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0	4,413
於一月一日	4,413	5,128

16.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90,990	154,934	238,142	61,214
在製品	384,067	247,042	224,210	123,276
產成品	95,322	37,083	32,266	11,852
	870,379	439,059	494,618	196,342

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採購原材料的預付款項	74,263	3,039	35,325	3,039
固定資產預付款項	73,194	99,333	10,770	15,598
可收回增值稅	55,625	95,746	55,625	95,746
應收員工款項	3,238	1,318	1,458	969
其他	10,886	19,407	8,471	6,156
	217,206	218,843	111,649	121,508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1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1,277,833	395,741	877,799	166,416
四至六個月	185,614	197,499	143,677	32,172
七至十二個月	29,915	6,228	22,972	2,103
	1,493,362	599,468	1,044,448	200,691

19. 受抵押銀行存款

於二零零三年，受抵押銀行存款即置於銀行作為該銀行代表本集團發出若干信用證作為抵押的銀行存款。

20. 現金及銀行存款

(a) 本集團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人民幣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153,253,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68,535,000元)。

(b) 本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民幣現金及銀行存款約人民幣72,336,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85,902,000元)。

人民幣並非可自由兌換的貨幣。

2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三個月	956,160	344,955	455,638	170,850
四至六個月	218,437	56,590	161,459	43,598
七至十二個月	3,519	1,891	716	1,208
一至二年	11,336	496	3,128	496
二至三年	3,426	287	486	287
	1,192,878	404,219	621,427	216,439

22. 銀行貸款

(a) 短期銀行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無抵押	602,659	—	207,500	—

本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按年息1.929厘至5.841厘計息(二零零二年：零)。

本公司的短期銀行貸款按年息2厘計息(二零零二年：零)。

(b) 長期銀行貸款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有抵押	121,665	—
減：須於一年內償還的款項(計入流動負債)	(16,527)	—
	105,138	—

本集團的長期銀行貸款均以人民幣結算，按年息4.5厘至6.435厘計息(二零零二年：零)並由中國兵器工業集團公司(「中國兵器」)和西安華山機械工業有限公司(「華山機械」)提供擔保(附註31(b))。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22. 銀行貸款 (續)

(b) 長期銀行貸款 (續)

長期銀行貸款須於如下期間償還：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八至九年	105,138	—

23. 撥備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
本期增加	7,518	—
記入當期損益	7,518	—
減：已動用款項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518	—

24. 股本

股本的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零三年 千股	二零零二年 千股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	539,500	539,500	539,500	539,500

年內股本的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零三年 千股	二零零二年 千股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539,500	—	539,500	30,000
留存盈利資本化(附註a)	—	—	—	70,000
儲備轉為股份(附註b)	—	—	—	290,000
發行股份(附註b)	—	390,000	—	—
發行H股股本(附註c)	—	149,500	—	149,500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	539,500	539,500	539,500	539,500

- (a)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日，留存盈利人民幣70,000,000元資本化轉作實收資本。上述資本增加已由中國註冊執業會計師深圳巨源會計師事務所核實，並經由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深圳市工商局」)批准。
- (b)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註冊資本以儲備轉為股份方式由人民幣100,00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390,000,000元，分為39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上述股本增加已經由中國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及深圳市工商局批准。
- (c) 本公司按每股10.95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1.62元)發行149,5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H股，並全部以現金出售，股本溢價約人民幣1,522,212,000元。此溢價已扣除發行H股之相關交易成本約人民幣65,478,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354,000元已作為遞延資產列算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目內。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25. 儲備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如下：

	股本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a))	法定公益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7(b))	留存盈利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	17,560	8,780	116,288	142,628
留存盈利資本化(附註24(a))	—	—	—	—	(70,000)	(70,000)
儲備折股(附註24(b))	868	(225,407)	(22,243)	(11,121)	(32,097)	(290,000)
發行H股股本(附註24(c))	1,522,212	—	—	—	—	1,522,212
年內股東應佔溢利	—	—	—	—	309,687	309,687
溢利分配(附註27)	—	—	25,252	12,626	(37,878)	—
已宣派股息(附註9(a))	—	—	—	—	(90,648)	(90,648)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3,080	(225,407)	20,569	10,285	195,352	1,523,879
年內股東應佔溢利	—	—	—	—	653,113	653,113
溢利分配(附註27)	—	—	55,341	27,671	(83,012)	—
已宣派股息(附註9(b))	—	—	—	—	(153,218)	(153,21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3,080	(225,407)	75,910	37,956	612,235	2,023,774
組成如下：						
二零零三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9(b))					276,224	
其他					336,011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保留盈餘					612,235	

26. 資本儲備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是指根據「重組」(招股章程附錄六「公司重組」一段中有更詳盡說明)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與本公司交換的代價面值兩者的差額形成。

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是指根據重組已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股本公允值超出本公司所支付的交易對價。

27. 溢利分配

(a)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章程，本公司及其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將每年法定除稅後純利的10%（經抵銷以前年度的虧損後）撥往法定公積金內。當該等儲備基金的結餘達各實體的資本的50%時，則公司可選擇是否繼續作出撥款。法定公積金可用以抵銷往年虧損或增加股本。然而，運用該等法定公積金後，該等法定公積金必須維持至少25%的資本。

(b) 法定公益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章程，本公司及其於中國註冊的附屬公司亦分別須將每年法定除稅後純利的5%至10%（經抵銷以前年度的虧損後）撥往將用作興建或收購資本項目的法定公益金內，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員工宿舍及其他設施，但不得用作支付員工福利開支。該等資本項目的所有權將仍為現時組成本集團之各公司所有。

年內，現時組成集團各公司的董事會通過的決議案批准分別將股東應佔溢利的10%及5%撥往法定公積金及法定公益金。

該等法定儲備金不得用作其設立目的以外的用途及不得作為現金股息分派。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28.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

(a) 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淨值的對賬表：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	953,968	763,373
經以下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1,326	58,846
商譽攤銷	1,785	—
發展成本攤銷	3,763	—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4,790	1,150
沖回固定資產撥備	(4,136)	—
利息開支	15,674	16,155
利息收入	(16,431)	(2,602)
呆賬撥備	56,245	10,622
存貨撥備／(撥備撥回)	24,089	(1,5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770	4,834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151,843	850,819
存貨增加	(367,147)	(197,505)
遞延資產減少	—	2,35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9,870	(138,218)
應收貨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912,006)	(258,383)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增加	(40)	(21,774)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增加	21,000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	602,292	123,566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45,454	8,362
預收款項減少	(1,895)	(4,427)
撥備增加	7,518	—
經營所得現金淨值	566,889	364,794

28.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續)

(b) 年內融資項目變動分析：

	應付股利		股本(包括溢價)		貸款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	70,835	2,062,580	30,000	—	418,000
已宣派股息 (附註9(a))	153,218	90,648	—	—	—	—
抵消應收關聯人士 款項	—	(14,419)	—	—	—	—
留存盈利資本化 (附註24(a))	—	—	—	70,000	—	—
儲備折股 (附註24(b))	—	—	—	290,868	—	—
收購附屬子公司 (附註28(c))	—	—	—	—	380,510	—
現金(流出)/流入	(153,218)	(147,064)	—	1,671,712	343,814	(418,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062,580	2,062,580	724,324	—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28.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續)

(c) 收購子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所得之淨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附註14)	711,952	—
無形資產(附註15)	4,467	—
存貨	88,261	—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38,134	—
現金及銀行存款	18,316	—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8,367)	—
貸款(附註28(b))	(380,510)	—
其他資產減負債	(174,069)	—
少數股東權益	(66,283)	—
	221,901	—
商譽(附註15)	47,599	—
	269,500	—
收購對價總額	269,500	—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收購西安秦川有限責任公司之77%股份。該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從事汽車製造。對價人民幣269,500,000元乃以現金支付。該公司之可予識別資產淨值於收購當日之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88,184,000元。收購產生之商譽約為人民幣47,599,000元，將以直線法分二十年攤銷。

所收購之業務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為本集團帶來淨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16,271,000元，銷售收入約人民幣507,364,000元及經營盈利約人民幣24,844,000元。

28. 綜合現金流量報表附註(續)

(c) 收購子公司(續)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分析：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對價	269,500	—
購入之銀行存款及現金	(18,316)	—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251,184	—

29. 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或然負債總數約為31,905,000元(二零零二年：2,300,000元)，包括為其他公司的銀行借款提供擔保(附註31(b))。
- (b) 本集團現正在美國及日本涉及有關聲稱專利權侵犯的兩項分別的訴訟程序。由於美國的訴訟仍在進行中，而日本訴訟目前仍屬於初步階段，本公司董事評估該等訴訟對本集團及其經營的影響為不切實際及言之過早。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並無觸犯上述的聲稱侵權行為。本集團會對根據該訴訟提出的所有申索全力抗辯。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30. 承諾

(a) 資本承諾

本集團及本公司有以下未於賬目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及已訂約	430,235	190,547	50,891	62,850

(b) 租賃承諾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375	820	1,758	576
於一年後但五年內	4,007	—	3,136	—
	7,382	820	4,894	576

31.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及餘額

倘本集團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等人士或對該等人士在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發揮重大影響力(或反之亦然)或本集團及該等人士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力，則為視為有關聯。

(a) 名稱及與關聯人士的關聯關係

名稱	關係
王傳福先生	本公司董事及股東(27.835%股權)
夏佐全先生	本公司董事及股東(6.096%股權)
BYD Battery (U.S.A.) Corporation ("BYD U.S.A.")	由夏佐全先生控制的公司
星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董事及股東王傳福先生控制的公司
陝西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陝西集團」)	比亞迪汽車的少數控股股東之一
西安北方秦川機械工業有限公司(「秦川機械」)	比亞迪汽車的少數控股股東之一
中國兵器	秦川機械的最終控股股東之一
華山機械	中國兵器的附屬子公司
西安東方機電(集團)有限公司(「東方機電」)	中國兵器的附屬子公司
西北電力財務公司(「電力財務」)	陝西集團的附屬子公司
西安秦川(集團)發展總公司(「秦川集團」)	受中國兵器控制
中國兵器集團	中國兵器及其附屬公司和聯繫人，包括秦川機械和秦川集團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31.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及餘額(續)

(b) 年度內與關聯人士的交易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產成品		
— BYD U.S.A.	—	141
銷售土地使用權		
— 星亞迪實業有限公司	—	20,000
為銀行貸款提供擔保(附註29(a))		
— 華山機械	27,800	—
— 東方機電	2,000	—
	29,800	—
為本集團銀行貸款共同提供擔保(附註22(b))		
— 中國兵器及華山機械	121,665	—
購買物料：		
— 中國兵器集團	80,082	—
購買動力：		
— 秦川集團	5,377	—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

- (i) 向中國兵器集團購買物料的年度代價，不超過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總額12%。
- (ii) 秦川集團向比亞迪汽車有限公司提供動力所牽涉的金額不超過比亞迪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淨資產的2%。

本公司(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

- (i) 上述(i)及(ii)之持續關連交易(該「交易」)由本集團有關成員公司於日常及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該等交易按公平原則及正常商業條款訂立；
- (iii) 就本公司獨立股東而言，該等交易的條款屬公平合理；
- (iv) 就本公司獨立股東而言，該等交易乃(i)按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的條款而訂立；或(ii)倘無該等協議，則按不遜於可從第三者獲得的條款而訂立。

31.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及餘額(續)

(c) 與關聯人士的結餘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聯人士的重大結餘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人士的款項：				
— 王傳福先生，董事(*)	1,043	981	1,015	981
— 夏佐全先生，董事(*)	—	22	—	22
— 比亞迪上海公司	—	—	136,031	114,076
— 比亞迪汽車	—	—	99,528	—
— 比亞迪歐洲	—	—	75,264	33,366
— 比亞迪北京	—	—	14,039	—
— 比亞迪比歐	—	—	10,911	—
— 比亞迪電子公司	—	—	1,073	761
— 比亞迪上海電動車	—	—	664	—
— 比亞迪鋰電池公司	—	—	—	228,349
— 比亞迪美國	—	—	—	13,690
— 比亞迪香港	—	—	—	1,713
	1,043	1,003	338,525	392,958
應付關聯人士的款項：				
— 電力財務	20,000	—	—	—
— 秦川機械	670	—	—	—
— 陝西集團	330	—	—	—
— 比亞迪香港	—	—	64,048	—
— 比亞迪鋰電池公司	—	—	49,230	—
— 比亞迪美國	—	—	1,287	—
— 比亞迪模具	—	—	122	—
	21,000	—	114,687	—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與電力財務的借款為無抵押、年息6.21厘(二零零二年：零)、將於二零零六年償還外，所有與關聯人士的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賬目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非特別說明，以下金額均為人民幣數)

31.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及餘額(續)

(c) 與關聯人士的結餘(續)

(*) 應收董事款項及其他資料

	應收董事款項的年內最高結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王傳福先生	1,043	8,527
夏佐全先生	—	6,544
	1,043	15,071

32.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分別與陝西集團和秦川機械訂立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將以總對價人民幣52,500,000元收購比亞迪汽車15%的股權。於收購完成後，本公司持有比亞迪汽車的股本權益將由77%上升至92%。

33. 重分類

比較會計報表的部分項目已按本年會計報表的披露方式進行了重分類。

34. 賬目審核

本年度賬目已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日由董事會通過。